

# 河北省承德县公证处 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## 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本年度开展的预算绩效运行监控与财政重点监控，得到了单位的配合与支持，强化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，对专项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，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承德县公证处整体资金的预算安排数为 168.99 万元，六月底资金到位数为 66.6 万元，资金执行为 66 万元，执行率为 39.06%。我部门管理的公证工作专项经费项目 1 个，资金 30 万元。绩效偏差情况。资金到位问题，绩效偏差存在的共性问题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不匹配，没有细化的量化指标。

## 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财政部门主导监控促推支出进度，资金拨付及时；部分预算单位对专项资金绩效自行监控较好，绩效目标运行清晰，对发现的问题能提出相应的纠偏措施或建议。但仍存在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偏差滞后因素。

## 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一是强化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，对专项

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，让资金管理人、使用人皆知“自家的钱怎么花的，花得怎么样，存在什么责任”，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

二是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跟踪“回头看”，反馈局业务科室针对资金绩效运行状况，及时预控、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薄弱环节，提出纠偏措施；对本年度尚未启用的预算资金、沉淀的结余资金给予及时收回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确保后续绩效目标的有效实现提供有力支撑。



附件1

##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(2019年度)



填报单位：承德县公证处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(注明是否为专项资金)	公证工作专项资金	实施(主管)单位	承德县公证处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:	30万元	到位数:	21万元	执行数:	10.02万元	(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)
	其中:财政资金	30万元	其中:财政资金	21万元	其中:财政资金	10.02万元	33.40%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	
	完成公证业务500件、完成收入30万元			完成公证业务860件、完成收入70万元		95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公证费收入		≥30万元	70万元	25
			为需要人群提供法律援助		10次	26次	20
			发放法律宣传手册		≥10000册	5000册	5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维护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良好条件的覆盖率		≥90%	90%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公证活动可以帮助、指导公民、法人依法维护正常的民事、经济秩序、解决经济、民事活动遇到的法律问题		≥95件	105件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预防纠纷、减少诉讼、保护国家利益和公民、法人的合法权益不收到侵害是影响率		≥90%	95%	10
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申请人满意度		95%	95%	10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资金到位情况		30万元	10.02万元	5
	总分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采取行动, 衡量进度, 定期检查实施成果, 不断努力, 调整和实现绩效目标。						

填报人: 夏明华

联系电话: 13582864242